# 杀人特工作文(实用28篇)

来源：网络 作者：诗酒琴音 更新时间：2025-02-07

*杀人特工作文1大家有没有这样的经历：在被窝里读书。我想应该没有几个人有过吧？我倒有！我来给大家介绍一下我的经历吧！有一次，我妈妈给我买了一本《阿衰》漫画书，我刚看3篇在那哈哈大笑起来。但是这时妈妈让我去写作业，写好再吃饭，吃完也不许再看了！...*

**杀人特工作文1**

大家有没有这样的经历：在被窝里读书。我想应该没有几个人有过吧？我倒有！我来给大家介绍一下我的经历吧！

有一次，我妈妈给我买了一本《阿衰》漫画书，我刚看3篇在那哈哈大笑起来。但是这时妈妈让我去写作业，写好再吃饭，吃完也不许再看了！我很不开心，心想：“看几篇漫画怎么了？不让我看，我也自有妙招。”我看妈妈不在，偷偷地被子上剪开了一个小洞，这是A计划。到了晚上，我藏在被窝里，光从被子上的洞里透进来。没想到妈妈发现了这个洞，从这个洞看见了里面的我，呜呜。之后的事可想而知，A计划失败了，开启B计划。

我把可以套在头上手电筒带好，躲在被窝里看。嘿！果然没有被发现，但是好刺眼啊！于是，我把光调小了点，不刺眼了，也能看得到书上的字。妈妈上来了，我的心在狂跳着，生怕妈妈发现了我的秘密，眼睛闭着一动不敢动。但是，听到妈妈走近了我，然后给我被子掖好然后说：“今天阳阳真听话，这么早就睡了。”“呼---”吓死我了！

今天真开心，以后我就要这样实行我的看书计划了！

**杀人特工作文2**

洗完澡，刷好牙，一如既往，我悄悄地从书柜拿了一本《寻找美味》，随手从床柜拿出一个手电筒，轻轻地压在枕头底下。心中暗喜，没人注意。关门，关灯，再装模做样地睡上几分钟。九点多，我“醒”过来了。

我躺在床上，听到楼上的房门“砰”的一声关上后，便开始了“窃读”。我悄悄从枕头底下掏出书和手电筒，把被子整个儿盖在身上，趴在床上，把书放在枕头上。我打开手电筒，急忙翻开书，一页，两页，我像一匹饿狼，贪婪地读着。我很兴奋，也很惧怕——这种窃读的滋味！直到传来妈妈下楼的脚步声，我便用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把手电筒关了，和书一起塞入枕头底下。脚步声愈来愈近，我屏住呼吸，一动不动，生怕被妈妈看出破绽。“吱呀”一声，门开了。我仿佛看到妈妈见我熟睡安心的笑容。一丝庆幸的小念头在我心中流过：看你还能找到书和手电筒！妈妈在房门口站了一会儿，便关上门，走了。

我吁了一口气，等楼上传来关门的声音，我忙不迭就从枕头下再次拿出书和手电筒，津津有味地看起来……时间静静地流淌，知识慢慢地流进我的心里。

夜静悄悄，万物都入睡了，我的被窝里还亮着一盏小灯。窃读，真是充满无穷的乐趣！

**杀人特工作文3**

“尹晓晴，该睡觉了！”

“哦！我知道了！”

在一个屋子里，一位母亲正在催促一个小女孩睡觉，因为到了睡觉的时间，这个小女孩已经看了一个小时书了，她就是我。

我洗漱完毕后，还想继续看，趁妈妈不注意，偷偷地拿起了那本我已经看了一个小时的《哈利波特与密室》，赶紧塞进了被窝里。关灯之后，我快速地拿起手电筒，将头埋进被窝里开始贪婪地窃读。一页、两页、三页……这时，我听见了妈妈的脚步声。我急忙把书往脚下一蹬、手电筒一关开始装睡。

妈妈走后，我又开始窃读，小说的情节让我越读越害怕、紧张……然而，我看到了“罗斯吐鼻涕虫”那一段后，忍不住“噗嗤”的一下笑了，这还没多大声音，可是我越笑越来劲儿，终于“哈哈哈哈”地大笑起来，结果把妈妈引来了。

“好啊！原来你在偷看《哈利波特》！把书给我拿过来，以后没有我的允许就不准把书带到床上，听见没有？！快点睡觉！”

“嗯。”我心虚地回应道。

虽然被妈妈训了一顿，但我看书的兴致不减，躲在被窝里看书的感觉真是紧张、刺激、有趣！

**杀人特工作文4**

夜幕降临了，所有房间的灯都灭了，只有我房间的灯还亮着，这是怎么回事呢？听我慢慢为你道来。

“九点半了，该睡觉了。”妈妈喊道。“再等一会儿。”我捧着一本厚厚的《哈利.波特与凤凰社》津津有味地看着。“刚才等一会，现在又等一会儿，快去睡觉。”妈妈大声吼道。从妈妈不容争辩的语气中可以得知，她的话是没有任何商量余地的。我只好依依不舍地把书放回床头，睡觉了。

妈妈关上门，一丝念头从我脑子里一闪而过。啊，对了，书还放在我的床头呢，我可以借此机会看书。说干就干，为了不被发现，我锁上了门，拉上了窗帘，一切准备就绪，开起灯，拿起书，全神贯注地看了起来。

从此以后，我每天都这样看书，妈妈都没有发现呢！但是，每天这样看，眼睛得不到充分的休息，所以我和眼镜交上了朋友。你可能会说，戴眼镜很酷嘛！其实不然，眼睛可麻烦了，都不能离开眼镜呢。

好啦，题外话不聊啦，你知道我房间的灯为什么亮着了吧。妈妈来了，我不能让他知道这个秘密！关灯为妙喽！

窃读虽然对眼睛不好，但它能给我带来丰富的知识，我爱窃读。

**杀人特工作文5**

书，被人们称为人类文明的“长生果”。这个比喻我觉得特别亲切。

像身临其境一般，我每每翻开书，都会被那跌宕起伏的、磁石一样的故事情节吸引着。

记得有一次，我在睡觉前读书，一读就读到了晚上八点五十。这时，妈妈提醒我说“都快九点了，别看书了，赶紧上床睡觉。”我说：“这……好吧。”说完，才依依不舍地放下书，躺了下来。不过我可没有睡觉，而是在回想刚才那本有趣的书。

突然，传来一阵手机铃声，吓得我猛地坐了起来。妈妈说：“我要开一个电话会议，就十分钟，你别吵。”我叹了口气：“唉，又来了。好吧！”

妈妈走后，我的心里忽然掠过了不安分的一念：这个会议肯定不止十分钟。反正妈妈回来时也得吵醒我，何不趁这个机会读会儿书呢？于是我快速地打开台灯，抓起桌上的书，翻到要读的地方就开始“窃读”。一页，两页，我像一匹饿狼，贪婪的读着。

不知过了多久，我听见妈妈的声音从我旁边传来：“眼睛呀！注意眼睛！你想看书的话就开大灯看，台灯多累眼睛呀！”我说：“可是我没感觉到累呀，因为我已经被这本书牢牢地吸引住了。”

高尔基说：“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我对这句话有很深的感受，因为每一天的读书之旅都使我受益匪浅。

**杀人特工作文6**

今天晚上，我又开始了我的窃读……

待主卧熄了灯，我便进入“地下工作状态”，偷偷地从枕套里摸出我的迷你型手电筒，还有一本被我老妈贴了禁令标志的《笑话集》。

“嗖”，床头闪出一束微弱的光芒。我侧着身子，悄悄地翻来第一页，目光快速地扫视着字面，贪婪地享受着笑话带来的乐趣。忽然，门外传来一阵脚步声。我急忙收拾好细软，塞到枕头下面，然后闭上双眼作熟睡状。门被轻轻地打开了，进来一个人。那是妈妈！我暗自庆幸自己行动敏捷，没被逮住。那妈妈进来干什么呢？我将眼睛微微睁开，只见妈妈走到窗前，抓住窗帘一甩手，“哗——”的一声，原来老妈只是来帮我拉窗帘呀！

等老妈走后，我又继续我的窃读。毕竟是笑话，里面的内容让人忍俊不禁，我捂着嘴巴偷偷地笑。“吕琳，你还没睡着？”主卧室传来妈妈狐疑的问话声。“没什么，刚才我做了个梦。”随便用了一句话搪塞过去，我对自己的行动更加小心了。过了许久，感觉眼睛酸酸的，一阵睡意袭来，我打了个呵欠，放好书，倒头睡去。

睡前窃读，累并快乐着……

**杀人特工作文7**

小时候在书店窃读的经历真是令人难忘，我也有一次令我难忘的窃读经历，下面就听我来讲讲吧。

那是暑假里的一天，妈妈有事要出去，她临走时对我说：“易易，要乖乖地待在家里做作业哟。”“遵命，老妈长官！”我做出敬礼的样子对妈妈说。我目送妈妈弯过墙角，终于可以看书了！我跑到楼上，拿出事先藏在抽屉里的书《时空探险队之黑衣王子的黄金铠甲》，然后在耳朵里塞上耳机，在书桌上摊好作业放上笔和橡皮，一切准备就绪，开始看书了。我贪婪地读着，可有时还要摘下耳机，不时望望窗外，听听窗外的声音，是不是妈妈回来了。我很快乐，也很惧怕—这种窃读的滋味。突然，我听到一阵刺耳的声音，以为是妈妈回来了，就飞快的把书藏到抽屉里，把耳机和mp3放回原位，马上一本正经地做起作业来。过了一段时间，妈妈还没上楼，我就悄悄的跑下楼去看，还好还好，原来妈妈没来，真是虚惊一场呀！然后我又跑上楼去看书，可总是提心吊胆的，终于看完了，我心中的一块石头终于落地了。这对已经是十点多了，我拿好书，飞快的跑下楼去……

**杀人特工作文8**

童年是一片金色的沙滩，而沙滩上的贝壳、珍珠，就是童年里美好的回忆。我的童年里有一个形影不离的朋友，他的名字叫灿灿。

灿灿有一双水灵灵的眼睛，高鼻梁，耳朵小小的，嘴巴也小小的，个子不高，有点瘦，短腿，所以跑得不快。他有许多兴趣爱好，比如打篮球、踢足球等。他还很活泼，是个积极向上的阳光男孩。

小时候，我们是邻居，天天在一起玩耍。

春天，我们一起在草地上放风筝，天空中不仅有风筝，还有我们的笑声、说话声；

夏天，我们偷偷从储蓄罐中拿出一两块钱，买冰棍，那冰凉、甘甜的滋味从口中流进心田；

秋天，我们用枫叶画画，绘出一幅幅别样的秋天；

冬天，我们一起打雪仗、堆雪人，我们都变成了雪孩子。不同季节都有不同的乐子，我们玩的不亦乐乎，常常到了饭点都忘记回家吃饭，然后被大人们喊回家吃凉透了的饭，然后再出来玩。

6岁时，灿灿说他要搬走了，我听了又惊讶又伤心，从那以后我更抓紧我们在一起儿的时间。他走的那一天，我们都哭了，我送他我心爱的遥控飞机做纪念，他给了我我羡慕已久的特工。他走了，我只不开心了半个月，便又认识了新的朋友，但却忘不了他。

以后，我还会交上许多朋友，但永远不会忘了他——童年里最好的伙伴，灿灿。

**杀人特工作文9**

星期一，我读了我们班同学的《优秀作文》，我这是第一次读我们班同学的作品，所以我读得非常仔细。

我们班同学的这些文章，主要说我们应该怎样写作和写作方法。我把两个同学写的作文对比了一番。第一个同学写了3，4百字，里面有好几个错字；第二个同学却写了6，7百字，并且没有一个错别字。难道第二个同学比第一个同学聪明吗？原因并不在这里，因为第二个同学喜欢语文课，上课认真听讲，认真做号笔记，读书时有仔细，还把书中里的优美，生动的语句记录下来，还能灵活运用。上个学期，老师介绍我看了一些课外书，有让我把一些优美，动听的句子摘录下来。从此，我的作文水平直线提高了，每一次写作文时，总觉得一些事物在向我招手。不过一遇到写物的作文时，笔下却形容不出来，内容显得十分空洞，让别人了不知道我在写什么。可见，我还不会写作文，还没达到六年级的水平。我们班的这些优秀作文写得非常的好。初读时，我有一些语句不理解，后来我问了爸爸，妈妈，拆觉得这文章的确写得好。

今后，我一定要向第二个同学学习，使写作水平进一步提高。

**杀人特工作文10**

暑假的最后几天，我跟着妈妈，去医院值班室做“任务”。

做完任务，我正看那本厚厚的《中华上下五千年》。可是，妈妈说：“别看书了，再看眼睛都瞎了。看看远处，休息休息吧。”嘿嘿，偷偷告诉你，我近视已经三百度了。反正，我虽嘴上“噢”了一声，心里却想：等会儿偷偷看一下也没关系嘛。终于，妈妈又去干活了。我听着渐渐远去的脚步声，心里一阵窃喜。终于又可以看书啦。我小心翼翼地打开书柜，生怕妈妈听到。然后，兴高采烈地拿起书，坐到沙发上看起来。津津有味地看了几分钟后，突然“咣当”一声，传来外面保险门开出来的声音。我急忙把书藏在书桌底下，然后装作什么事也没发生似得躺在椅子上。几分钟后，妈妈并没有来。还好，我可以继续看书了。我提起来的心又可以放下了。

我又继续看着，外面又传来门开的声音，我心想：“上次开门时都没有人进来，这次开门也一定不是妈妈了。但正当我这样想的时候，门开了，妈妈走了进来：“你又在看书，眼睛不要了？”我只好乖乖地放下书。

虽然看书有益，但同学们也要注意保护好自己的视力哦。

**杀人特工作文11**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古往今来，书一直是人类知识的源泉，我也分外喜欢看书，就让我为你叙述一个我与书的故事吧。

“豆豆，睡觉！”爸爸开始第三次的“怒吼”。反抗已经失去了意义，我只能心不甘情不愿地放下《格列佛游记》，慢吞吞地穿上拖鞋，无可奈何地洗脸刷牙。

有了，我脑子里灵光一现，偷偷拿了一把小巧的手电筒，藏在衣服口袋里，不动声色地上了床，静静地躺着。

“啪”，远处传来关灯的声音，我知道爸爸已经睡觉了。我拿出手电筒，“啪”，轻微的打开的声音，在这宁静的夜晚如同炸雷般的巨响！我皱紧眉头，不禁有些担忧：睡在下铺的奶奶有没有被吵醒？几秒钟之后，轻微的鼾声出来，我偷偷地笑了。

我用手指遮住强烈的光源，只留出一条细小的缝。

一切准备就绪，我拿着手电筒，一步一步，小心翼翼地下了台阶。终于到了地面，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我走到沙发跟前，眼镜快速地扫描，找到了！我轻轻拿起心爱的书，生怕有什么闪失。

我左手将书夹在腋下，右手拿着手电筒，蹑手蹑脚地返回卧室，真象八路军战士去敌人的营地偷文件。

**杀人特工作文12**

在午托班的一个中午，那是个惊心动魄的中午我的童年里的第一次窃读记开始了。

前天中午我回到午托班，发现桌子上有一本限量版的VIP动漫画，在家我妈可是从来都不让我看漫画的，所以我直勾勾地盯着那本书。我像一只热火锅上的蚂蚁拼命跑到床上，一直看书看到了睡觉时间，我依然如痴如迷地看。老师就吼了我一句：“睡觉！”我这才把书收起来。

我躺了一会儿心里像百爪挠心一样。我决定继续看书，这次我可没那么傻光明正大地在那看。我把枕头立起来，手里拿着一支笔像是在地做笔记，老师来了三次都没有发现，终于第四次老师来了，老师走近我，我却浑然不知，当老师悄无声息地走到我身边时，同学们都说她真勤奋好学！老师猛一抽出漫画书，我突然感觉眼前一片空白“我的喜妃去哪了？”

我猛然一回头，只见老师恶狠狠的盯着我，我顿时感觉心里一阵阵发凉，好像自己犯了什么滔天大罪一样，老师板着脸把书收走了。我一脸不情愿地看着漫画书，喜妃幽怨的眼神看着我慢慢离我而去。也许看得太入神，一闭上眼睛我就睡着了，不一会儿音乐响了，我才

觉察到这时要上学了。

这是我的第一次窃读记，也是印像最深的一次“行窃”，漫画书，等着我，我一定把你救回来！

**杀人特工作文13**

今天，我一口气读完了一本内容精彩丰富的书—《作文直通车》，令我回味无穷，还沉浸在甜蜜的书香中......

以前，我认为自己写的文章已经呱呱叫了，有些骄傲。但是，当我认真阅读完这本书后，心头为之一震。真是人外有人，山外有山啊，这句话说的一点儿也不错！

以前，我认为写作文是一件枯燥乏味的事，所以并不十分喜欢写作文。但是，当我读了这本书后这本书后，观点已有所改变。其实，写作文并不无聊，而是快乐、有趣的。只要我们用心去认真地写作文，我想，我们的作文水平就一定会有所提高，并让我们喜欢上了写作文。

同学们，写作文并不难，关键是我们对写作文的态度。有些同学是用心去认真地写，那样，他的作文绝对能写好；而有些同学只是草草了事，当任务一样完成就好了。那你说，他写的作文又能好到哪儿去？

从现在开始，让我们一起努力，爱上作文吧！

**杀人特工作文14**

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种植物——大树，他能帮我们净化空气，吸取有害物质等。

之前听爸爸说过，他们小时候的杨树都是又粗又高，枝繁叶茂，绿的刺眼，可现在看这杨树，也是又粗又高，枝繁叶茂的，可是看起来却没有那么耀眼。不用说，肯定是近几年空气污然太严重，才导致成今天这种局面，不只是杨树这一种树，还有很多树也和杨树一样看起来毫无生机。

大树是无私的，它会为人们吸取有害物质，会为人们遮风挡雨。它是高大的，是令人敬佩的，人类无时无刻都需要他们的帮助。比如银杏树，他可以抗烟尘，火灾以及有毒气体。能抗离子辐射可以在军工厂，军事设施核工业去等周围栽种一定面积的银杏树，以最大限度天然的消除核辐射的影响。银杏在宋代被列为皇家贡品，从食用方式来看，主要有：炒食、烤食、煮食、配菜、糕点、蜜饯罐头、饮料和酒类。

不止银杏树这一种树对人的帮助很大，还有很多树也在为人类无私奉献着，所以我们一点要好好爱惜树木，让他们健康成长，为人类做出更大的贡献。不只是要保护树木这一种，还有别的植物或动物都需要保护。他们为人类做了很多贡献，所以一点要好好爱惜他们。

**杀人特工作文15**

“窃读战”

我是一只名副其实的书虫，虽然我爱读书，但只是囫囵吞枣，不求甚解，只是看文中的热闹，因此写作文也糊里糊涂，常常让读者莫名其妙，搞不清楚状况！

几年前，我曾经搞过一场“窃读战”，因此还被妈妈打的落花流水，哭天喊地！视力也下降了！

那是一个狂风呼啸的夜晚，妈妈在逼迫我睡觉后，津津有味的看起了电视，我则趁妈妈不注意偷偷拿了一本《简·爱》和一个手电筒放进浴巾里裹着进了卧室。躺在我那舒适而温暖的被窝里掀开第一页，打开手电筒看了起来！我边看边听，听妈妈的脚步声。但我被书中那主人公坎坷的经历情不自禁所吸引住了，我沉迷在那书的海洋里，在那里尽情的遨游—遨游—

就在我沉迷的时刻，一阵冷风跑进了我的被窝，我瞬间被石化了，脑袋里想：倒霉透了！但我很快便清醒了，想把书藏到肚皮下，但已经晚了，手疾眼快的妈妈在灯光的照射下已经夺出了那温热的书，扔到了地下！

结果我被妈妈暴打了一顿，但我永不服输，”窃读战“发生了一遍又一遍，但还是在妈妈的警告下停止了”战斗“！现在我很感谢妈妈对我的警告，它使我没有变成^v^眼镜一族^v^！

**杀人特工作文16**

最近，妈妈见我的视力“断崖”式下降，妈妈给了我一个“黄牌警告”并给我下了一个铁令：让我和书“绝交”！

什么？让我和书绝交？简直是天方夜谭！可是我又能有什么办法呢？突然，我的脑子里闪过了一条“妙计”那就是——窃读！

中午我们吃过午饭，妈妈竟然让我“午睡”！对我来说午睡就是荒废时光！紧接着，我又想到！“我可以借助午睡的时候窃读呀！”

我先蹑手蹑脚的来到爸爸妈妈的卧室外，眯着眼透过门缝往里看，看到爸爸妈妈都睡着了，我才潜回卧室里认真看书，我拿出我最爱的《小王子》，认认真真的读，我好似一匹饿狼，贪婪的吃着“肉”，突然我听到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不好！是“敌方”有人来查找“我方”的情报了！我马上把书藏到枕头下面了，我又紧闭双眼，尽全力不让面部有任何表情，爸爸一连来了好几次，全都以为我真的睡着了，

过了半个小时，我终于将《小王子》看完了，虽然我双眼酸痛，可是心里却十分轻松。

在那个时候，我想到了语文老师在课上教我们的话“记住你是吃饭长大的，更是读书长大的。”

**杀人特工作文17**

“书中自有千钟粟，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古人如此利诱着人们去读书。人们还常^v^开卷有益“。当今的大思想家们也个个赞誉读书的种种好处，把书籍比做人类的好友，比做面包，比做进步的阶梯。可见，读书是人们摆脱无知的工具，是人们净化自身的利器，是人们提高自我的捷径。

书籍汇集了人们的智慧，把先人的经验知识代代相传下去，使后人可以而且能够站在巨人的肩膀上看这个错综复杂的世界。书籍作为知识的载体，是人们文明的一个标点。

许许多多的读书人也是在通读先人或别作家的大量著作后，才有了自己的作品，逐渐形成了自己的行为风格。没有先人的积淀，没有通过大量阅读所形成的文化底蕴，你如何去发现新的东西？如何去看彻自己的清晰想法？正所谓”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

可是开卷有益吗？当然答案是否定的。一个人的生命是有限的，而读书是人们生活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是人们提高自身最为直接的途径。所以提倡：好读书，读好书！

**杀人特工作文18**

古人说“一日一钱，十日十钱，绳锯木断，水滴石穿”、“只要功夫深，铁杵磨成针”、“精卫衔微木，将以填沧海”……这些话让我读到了“坚持”的可贵和不易。是啊，在我们每个人的一生中，要想做成一件事，需要“坚持”，它是取得成功必不可少的条件之一。

科学家们在实验室里做成百上千次的试验才能最终获得一个精准的数据，取得实验的成功，体操运动员为了一个下马的动作不厌其烦、无论寒暑地练习，都是源于“坚持”的信念，认准目标，绝不放弃！

说到我自己，每当拉小提琴练习曲的时候，都觉得比较枯燥，总是不太认真，后来老师对我说：“练习曲主要是练习指法和音准，只有坚持不懈地练习，打好基础，你今后才会拉出优美动听的曲子。”听了老师一席话，我再仔细地想想，的确是这么一个简单的道理：任何事情，只有坚持做下去，才会有收获！

“坚持”，还需要“恒心”和“耐心”为它助力，“恒心”让你“一以贯之”，不改初衷；“耐心”教你沉下心来，不浮躁，踏实认真，克服重重磨难，去达成自己的目标。

我们要学会“坚持”，为了将来能走得更远，我们要“坚持”，当我们站在顶峰回望来路时，那也是因为“坚持”。

**杀人特工作文19**

但我最喜欢看那本《小莲藕学写作文》，可有意思啦。小莲藕开始学写作文，因为它词语少，写啥东西都是死呀死呀的。比如，它去公园玩，就写到“公园的花好看死了，公园里人多死了，公园的空气清新死了，公园让我喜欢死了。”呵呵，没等妈妈念完，我都快笑死了。妈妈问我笑什么，我说它怎么什么都是死呀死呀的！妈妈说，你还笑人家，你不也说快笑死了么，这说明什么呀？我说这说明小莲藕掌握的词汇量太少了，应该多记意思相近的词语，不能总重复用同一个词。妈妈说我说的对，问我能不能把这段话修改一下，不要再说死呀死呀的。我说好啊。

我就用自己的话说了一遍，妈妈说我比小莲藕能强一点点，呵呵，但要写出好的作文，远不止这样，一定要多阅读、多看书、多记词汇和好句子。我记住了妈妈的话，以后要更加认真的看书。

**杀人特工作文20**

说起“书”，我的心头是百感交集。像蜂蝶飞过花丛，像泉水流经山谷，我每忆起平时的读书生活，就禁不住涌起愉悦之情。谈起平时的窃读生涯，真是充满了酸甜苦辣。有一次，我回到家。

第一件事，不是把书包放到房间写作业。而是先去看各个房间有没有人。因为父母是不同意作业没完成就看课外书。我四处张望，“啊，爸爸妈妈还没回来！”我暗喜，便立刻回到房间。我的眼睛急切地寻找。忽然我眼前一亮，一本粉红色外皮的小说跃入我的眼帘。我轻轻拿出这本书，坐在窗台边看书。慢慢地，我忐忑不安的心情平静下来了。看着那些生动的词句，我仿佛与书融为一体。

我在书的海洋中自由的漫游。忽然一阵巨响将我拉回到现实生活中来。我意识到有人进来了。我轻轻合上书，蹑手蹑脚地走到书柜前面，把书放回去。再回到窗台拿出英语书高声朗读起来。这时，妈妈猛地从我后面冒了出来，我故意惊讶地大叫，其实心里却在暗自庆幸没被妈妈发现。

就这样，终于逃过了妈妈的法眼。窃读的滋味真是又快乐又惧怕啊！

**杀人特工作文21**

寒假里，我读了《年轻的翅》这本书，书中的一篇文章《老汉学外语》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故事是这样的：韩语学习班新一期开学报名时，来了一位老人。“给孙子报名？”登记小姐问。“不，自己。”老人回答，小姐愕然。老人解释：“儿子在韩国找了个媳妇，他每次回来，说话叽里咕噜，我听着着急。我想能够同他们交流。”“您今年高寿？”小姐问，“六十八。”“您听懂他们的话至少要学两年。可两年以后您都七十了！”老人笑吟吟地问：“姑娘，你以为我不学，两年以后就是六十六吗？”

这位老爷爷都六十八岁了，还报名学韩语，我们小学生还有什么理由不好好学习呢？读了这个故事，我懂得了不管你是干什么的，不管你有多大年纪，只要愿意学习，不论什么时候开始永远不晚。

**杀人特工作文22**

我是一个平凡的小女孩，家里条件还不错，可是我有一个愿望：就是能多读些课外书，读些好书，更重要的是让这些书中的知识留在我记忆的长河中……你一定会问了：“你想读书，叫你爸爸妈妈帮你买就是了呗。”当然，如果是这样，我就不会为此苦恼了。

有一次，老师宣布订《红领巾》杂志的事，教室里欢呼声，惊叫声一阵比一阵高，这个说：“我要订！我要订！”那个说：“我也要！我也要！”老师敲了敲讲桌，严肃地说：“你们说了可是不算的，要你们家长同意才行。”在回家的路上，我美滋滋地想：啊！太好了，爸爸一定会同意的，我又可以得到一本新书了，耶！想着想着，身体感觉就像要飘起来一样。但我回到家，爸爸的回答令我很失望：“订什么订，这么贵，不订！”我听了，既伤心又生气，爸爸难道不支持我学习了吗？虽然我知道爸爸想省钱，但是我获得的知识是永远买不来的呀！当我看着同学们一个个拿到《红领巾》开心的样子，心里不知道有多难受呢。

我真的渴望多读些好书，渴望知识与智慧，这能让我获得更多的快乐，难道不好吗？

**杀人特工作文23**

晚上九点，我正津津有味地看着新买的一堆书。“还看呀！快去睡觉！”这声音虽然温柔，但我看书时真希望听不到这句话。

于是，我先用高超的演技装出乖乖的样子，然后飞快地把书藏在衣服里。接着走到房间，把书藏在枕头底下，然后偷偷溜进爸爸妈妈的房间，拿出小电筒悄悄地回到自己的房间。

一切准备就绪，我迫不及待地把书从枕头底下抽出来。当我的目光循着光线碰触到那些文字，马上就被深深吸引住了，完全融入到故事中去了。此时，我仿佛就是他们中的一员，我们一起起帆远航，一道遨游太空，共悲伤，同欢乐……突然，门外响起了一阵轻轻的脚步声，是爸爸！大脑立刻发出了警报，我急忙把书放回到枕头底下，然后闭上眼睛装做睡熟的样子。爸爸见我已经睡着了，帮我拉了拉被子满意地走了。

为了以防万一，我干脆把头闷在被子里。可被子里真闷呀，我不得不经常换换气，胳膊也是累得又酸又痛，但读书的乐趣战胜了一切。当时针指向十一点时，我终于可以把头探出来安心地看书了，因为这时爸妈肯定睡熟了。

凌晨一点，我终于把书看完了，伸了个懒腰，甜甜地睡去了。

**杀人特工作文24**

我最喜欢看《动物故事》，这本书主要是写动物之间的故事和笑话。这本书也有好多知识，也很有趣！

有一天，我津津有味地看这本书，只见我一会哈哈大笑，一会沉默不语，嘴里叽里咕噜的，仿佛在跟动物说悄悄话。忽然，眼里闪着异样的光，似乎在跟动物激烈的争吵。我全神贯注使劲地往故事里钻。笔掉了，---没发觉。奶奶叫我，---没听见。因为这本书太有趣了，所以，我已经融入到故事里面去了！

过了一会，我看到了一个非常有趣的故事情节，我就哈哈大笑起来；“哈哈……”我的眼睛都笑成了一条缝。妈妈和奶以为怎么了，飞快地跑过来异口同声地说；“怎么了？”我一边流泪一边笑，“没！——这本书太好笑了！哈哈哈哈！”妈妈和奶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都面面相觑，也不知如何是好。但我的笑声传遍了整个房间！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也是知识的海洋，让我们一起在知识的海洋遨游吧！

**杀人特工作文25**

每到晚上，夜深人静时，人们都睡得很沉，发出一点细微的声音是不会就让人起床的。而这个时候，我却久久不能入睡。

白天读的书中精彩的内容，晚上就会在我的脑海里重放，一到令人兴奋的剧情时，我就会在床上打滚，根本睡不着。以前，只能静静地想，因为灯的开关在卧室外面的墙上，如果偷偷地开灯看书的话，被发现的风险很大，不安全。但是，一次偶然的机会，我发现床头柜遮住的墙上也有一个开关。这下，我晚上读书的习惯就养成了。隔个几天就读一次书，一听到声音就马上关灯，声音消失后就又开灯读书。我很快乐，也很惧怕——这种窃读的滋味！

有时，我会觉得很困，就把书小心翼翼地放回原处，然后关灯睡觉。那时，我感觉眼睛有种很轻松的感觉，仿佛充满血丝的眼睛一点一点地恢复，慢慢地变精神，让明天有一双舒服的眼睛。

但是，最近我迷上了《哈利·波特》系列丛书，J·K·罗琳笔下的人物栩栩如生，特别是结尾，用了大量的笔墨来写，十分精彩，我一读开头就必须读到结尾。而且一本书很厚，很难放进被子里藏着不让父母发现。

每当放下书本时，我就闭上眼睛，回味书的内容，并继续编下去，作出自己的结尾。

**杀人特工作文26**

如果你想一时走得很快，可能比较容易；如果你想走得更远，你就得一步一步扎扎实实地走。学习的路上没有捷径！

——题记

那年，我上初中，担任数学科代表，是李老师的得意门生。

“交作业啦，交作业啦！快点，再不交自己送去！”我抱着厚厚的一摞作业本，站在教室门口，冲着那几个一贯“稳重”的同学叫道。

“哎呀，等会，再等会！”他们头也不抬，急急地在作业本上飞速地赶着。

平时不烧香，临时抱佛脚。哼，早干嘛去了？我不能再等了，再晚一会儿怕来不及吃饭呢。

到了里老师的家（那时，老师们没有办公室，都是在家里批改作业）。“报告！陈老师。”我照例在外面叫了一声。没有人回应。门虚掩着，里面没有人。我推开门，把作业本搁在靠近门口的书桌上，正准备离开。突然，我像被孙悟空使了定身法，站在那里一动也不动。

我看见了什么？

原来书桌左边放着昨晚刚刚考试的一叠试卷！而那试卷，我正好有一道题还不会做。身为数学科代表，如果连我都不会做，那在同学们面前是多么没有面子啊！我小心翼翼地把试卷挪了一下，果然看到压在最下面的答案！心一下子“扑腾扑腾”地跳，就像平静的湖面突然掀起了一阵狂风，急促而紧张地涌动着。

我下意识地朝门口偷偷地瞟了一眼，还好，老师没有回来。

赶紧的，赶紧的，鬼使神差地，我迅速地找出自己的试卷，颤颤抖抖地把那答案抄了上去。就像电视剧里的特工，不过，我绝对是一位笨拙的不称职的特工小白。刚刚完工，就听到门外的脚步声。你一定能够想像到那时的我是有多么的紧张！我手一哆嗦，笔就像中弹的猎物一样，来不及挣扎就直接掉在地上。脸一下子涨得通红，我恨不能立刻找个地洞钻进去。

“君阳又来交作业了？”一道极其温柔的声音传来，原来是师母回来了。

我赶紧弯下身子，捡拾那只无辜的笔，正好可以掩饰我的恐慌。“是的。”声音低得大概只有我自己听得见。

“在我家吃饭吧？”师母热情地招呼着。

“不，不！”这次，我的声音格外的响亮。然后，赶紧起身，离开满脸惊愕的师母，逃也似的走了。

晚饭后，那几个人的作业也做完了，非要我再送去。我本想让他们自己送的，可是犹豫了一下，我又答应了。其实，我心里另有打算，想趁交作业的机会把自己的试卷找出来，把答案删了。

再到老师家里，李老师已经回来了。我知道，自己的“赎罪计划”落空了。我若无其事地交了作业，正准备离开时，李老师突然叫住了我。他盯住我的眼睛：“你是不是动了我的试卷？”

“没，没有……”我说话结结巴巴，眼神躲闪不已。

“真的没有？”

“真的没有。”

我忽然想起，昨晚考试时，李老师就一直站在我旁边，他一定知道我那道题根本没有做出来。或者刚回来时他发现了什么？

果然，他指着我放在面上的试卷，说：“你看，交卷后我专门看了一下，你那道题还是没有做出来。怎么现在上面又有答案呢？”

我顿时羞愧万分。

“的确，你用抄袭的方法可以欺瞒一时，但欺瞒不了一世。如果你想一时走得很快，可能比较容易；如果你想走得更远，你就得一步一步扎扎实实地走。学习的路上没有捷径，做个诚实的孩子才最重要！”李老师语重心长地说。

是呀，我当时咋就那么糊涂呢？

从那以后，我学习上再也不敢偷懒，再也不敢自欺欺人了。虽然我依然会遇到了一些困难，可只要一想到那件事，我就咬牙坚持了下去。有些事情你不能依靠别人，你必须得靠自己。

我不跟你比谁走得快，我只跟你比谁能走得更远。好饭不怕晚。努力，会让一个人越来越优秀；诚实，会让你得到应有的奖赏。

如今，李老师早已仙逝。而他留给我的，却是一笔永远的财富。

**杀人特工作文27**

我有一个5岁的弟弟，他是一个“开心果”，更是一个既调皮可爱又让人哭笑不得的小家伙。

他的个子不算高，但非常的活泼、调皮，跑的还很快。他有一双大大的大眼睛，长长的睫毛往上翘着，单眼皮让眼睛越发显得大，他的嘴非常小，很可爱。他精致的五官，让他越发显得像一个小姑娘，甚是好看。

他的性格是很奇怪的：在家的时候放任，有点儿“疯”，但一出去外面或有陌生人时，他一下子就变得胆小了，叫他喊人他就躲在身后去，像一只胆小的小兔，小心翼翼的好奇张望。

他不喜欢一个人自己玩，总是希望别人可以陪他一起玩。这不，我正在写作业，门口“咚咚咚”的脚步声，又一下子消失了。看来小“特工”又出动了。他藏在门框后面，看我仍然在写，以为我没发现，于是，他小心地走进了我的房间，脚步放得很轻，像一个小偷一样，生怕被发现。我转身拿字典，他一下子“啪”的扑倒，躲在床后。我暗自笑了笑，继续不动声色地写作业，他越离越近，突然，用力一跳，“哇！”他想吓我，我却没有被他吓到。他急忙问：“姐姐你做完作业了吗？”我回答：“嗯，还有很多呢。”他不太高兴：“哦。”可转眼又兴奋起来：“那我过5个月再来看你。”我心里暗自好笑：5个月，你怕是5分钟就来了吧！果然我才做了三个题，他就来了：“好了吗？”我说：“还没完呢。”他很生气：“怎么还没好！”他不打算走了，在我房间里找好玩的，但我看的很担心：他用喷壶四处乱喷水，在床上把被子打开，做了一个鸡窝；乱找乱翻我的柜子，看到好玩的就拿走。我忍不住说：“你可以出去吗？别打扰我做作业。”但死活赶不走他。我不太高兴了：“你快出去，我还要做作业呢！”他一下子很委屈，不高兴的走了。但我才坐下来，门口“咚咚咚”的声音又来了，我长叹一口气，这个弟弟真是让人哭笑不得啊。

虽然他有时很烦，但很多时候也很惹人喜欢，我喜欢这个弟弟，弟弟给我的生活带来了很多欢乐。

这就是我的弟弟。

**杀人特工作文28**

在我家一些童话书、故事书......这些书统称闲书，妈妈对我下了一道禁止令，都不准我看，我迫不得已只能窃读了。

星期五晚上，我刷完牙，便上床睡觉了。刷完牙我就上床，目的可不是在床上呼呼大睡，而是要窃读我刚偷偷买来的（皮皮如逃往^v^）。

我躺在床上边休息边想：昨天读到什么地方了，第１０８，恩不错！我先下了床，看到客厅灯关了，爸爸妈妈都去睡觉了，便到书桌旁，轻手轻脚地从书包里把书拿出来，读了起来。我十分欢乐，但我又但心被妈妈发现。

突然，妈妈的房里有一些响动，我便盖起被子装睡起来，妈妈看我睡了便回了房间。因为妈妈每天只会来突击检查一次。我便可已看书了。我急忙翻开书，毫无忌惮地读了起来，一页，两页，我像一匹饿狼，狼吞虎咽地读，我十分快乐。这种窃读的滋味。

过了一会，我看了看表１１：４５了，时侯不早了，我有些困，但我浑身精神，这时，我不免要想起高尔基的一句话^v^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v^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